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原煤筒仓建设改造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2019年1月21日，公司收到国电诚信招标有限公司《关于[#1煤场原煤筒仓建设改造项目]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源工程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源一发，公司持有其69.15%股权）1号煤场原煤筒仓建设改造项目的中标方，项目中标金额为14,471.4005万元。

由于龙源工程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国电，持有本公司37.39%的股权）间接控股的企业，因此龙源工程公司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鉴于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开招标导致，根据公司章程第116条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可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工商信息

名称：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1号楼12层1201室

主要办公地：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1号楼12层1201室

法定代表人：李彩云

注册资本：24,472.7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21104707

主营业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电器设备；施工总承包等。

主要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公司持股100%

2. 关联方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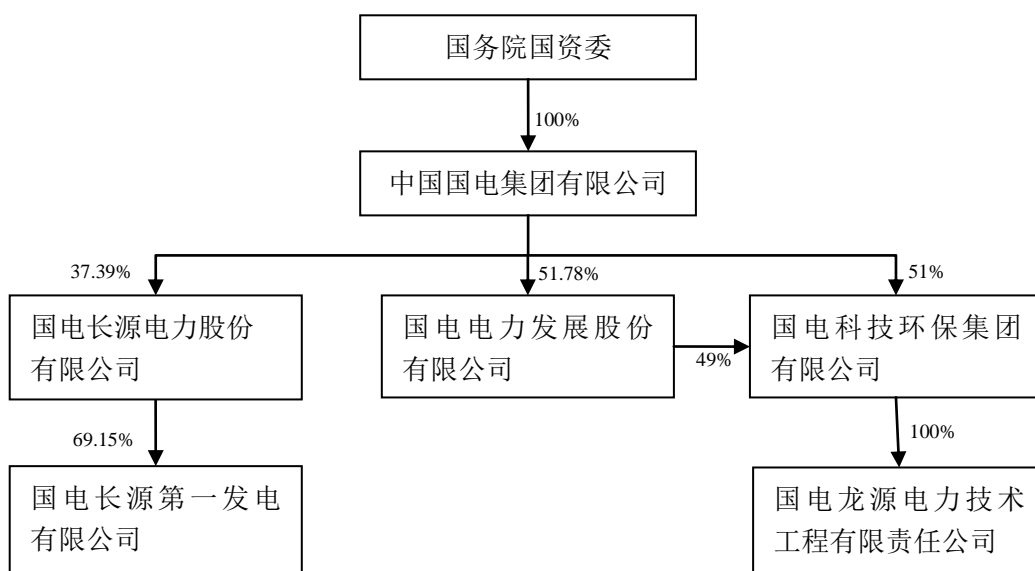
龙源工程公司成立于1995年3月，是原电力工业部所属龙源电力集团控股、联合全国近30家电科院(所)联合投资组建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为公司关联方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主要涉及DCS业务、电力设备及材料成套服务、招标代理、生物质电站总承包、电站总承包、工程咨询、设备成套进出口和技术咨询服务等业务，业务范围遍布全国众多城市，是电站项目建设、节能诊断、技术改造服务和煤化工项目建设的服务、管理、支撑综合平台。该公

司具有工程招标代理甲级资质、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2008 年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3 年通过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和工程建设施工组织质量“三位一体”管理体系认证，是一家综合性的国有企业。其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5,311.25	186,121.17	195,464.39
资产净额	54,016.72	59,087.34	53,617.58
营业收入	138,280.09	121,376.93	196,124.79
净利润	17,808.99	4,961.78	4,620.79

3. 关联关系



龙源工程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控股的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国电持有其 51% 股权）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其构成公司关联方。长源一发委托龙源工程公司实施上述煤场原煤筒仓建设改造项目，构成本公司与龙源工程公司之间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4. 关联方信用信息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以及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网站等途径查询核实，龙源工程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证监会相关法规要求。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的标的为长源一发 1 号煤场原煤筒仓建设改造项目，项目中标金额为 14,471.4005 万元。

四、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

五、协议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所涉及合同尚未签署。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日益增长的环保要求，提高储煤能力，同时保障机组在恶劣天气下抗风险能力，长源一发决定在1号煤场露天部分位置上新建3座单座储煤量不小于2.5万吨的砼储煤筒仓。龙源工程公司是国内知名的电站和煤化工项目建设管理企业，在电站和煤化工建设方面具有突出的技术优势、人才优势、科技创新优势及丰厚的工程管理经验。上述项目交由龙源工程公司建设完成后，可实现长源一发全厂“储煤筒仓+干煤棚+露天煤场”的储煤格局，并通过同步改造相关输煤设施和煤水处理站，在不破坏原有输煤系统功能的前提下，实现新建筒仓与干煤棚、露天煤场间的原煤置换，进一步提升长源一发储煤能力，减少无组织排放，满足环保要求。上述技改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由于该项目属于技术改造项目，工程完工后将形成固定资产，不会对公司当期资产、负债和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中国国电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约为643万元。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一笔采购煤炭的关联交易，该交易将纳入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

本次关联交易发生前，公司累计12个月内已发生但未达到审议和披露标准的关联交易如下：

所属单位	关联方	标的金额 (万元)	内容	日期
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87	物资采购	2018年12月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85	物资采购	2018年9月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5	物资采购	2018年9月
	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6	物资采购	2018年10月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9.98	物资采购	2018年10月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9	物资采购	2018年10月
	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8	物资采购	2018年12月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5.8	物资采购	2018年12月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643	煤炭采购	2019年1月
国电长源广水风电有限公司	北京国电是达科技有限公司	74.8	物资采购	2018年10月
合计		962.73		

八、其它

公司将就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宜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九、备查文件

- 1.龙源工程公司《营业执照》;
 2. 关于[#1 煤场原煤筒仓建设改造项目]的中标通知书。
-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